



平台



服務

中期報告
2018

價值



優勢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2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9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主席)

謝偉先生(行政總裁)

郭瑾女士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獲委任)

吳江先生(財務總監)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

熊曉鵬先生

鄧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

孫明春博士

謝湧海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杰平博士(主席)

孫明春博士

謝湧海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孫明春博士(主席)

陳杰平博士

謝湧海先生

謝偉先生

郭瑾女士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獲委任)

吳江先生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辭任)

提名委員會

謝湧海先生(主席)

陳杰平博士

孫明春博士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秘書

李妍梅女士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

36樓3605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駐百慕達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授權代表

謝偉先生

李妍梅女士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2

公司網址

www.huajinci.com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0) (未經審核)
收入	4	81,049	110,079
銷售成本	6	(65,425)	(56,715)
毛利		15,624	53,36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2,655	3,429
銷售及分銷開支	6	(6,208)	(5,140)
行政開支	6	(40,745)	(38,755)
經營(虧損)/溢利		(28,674)	12,898
財務開支淨額	7	(839)	(71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1)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9,664)	12,183
所得稅開支	8	—	(886)
期內(虧損)/溢利		(29,664)	11,297
除稅後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0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9,872)	11,2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9	(0.295)	0.12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0.295)	0.12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892	5,232
無形資產	12	11,628	11,6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9,846	39,99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3	9,000	—
可供出售投資	3	—	24,48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87	9,288
		72,053	90,626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3	7,672	—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3	—	5,663
應收孖展貸款		65,199	32,149
應收賬款	14	48,323	31,4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215	14,318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17	—	3,660
可收回所得稅		2,829	2,829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20,411	17,39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4,870	99,846
		283,519	207,271
資產總額		355,572	297,897
權益			
股本		2,515	2,515
儲備		162,405	192,277
權益總額		164,920	194,79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1	163
		171	16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39,592	34,8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	21,978	31,580
合約負債	3	18,310	—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17	—	401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17	—	35,500
銀行借貸	18	110,000	—
應繳所得稅		601	609
		190,481	102,942
負債總額		190,652	103,105
權益及負債總額		355,572	297,89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經審核)	2,515	169,105	4,451	872	—	17,849	194,792
期內虧損	—	—	—	—	—	(29,664)	(29,664)
其他全面收入							
一項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	—	—	(208)	—	—	(208)
於出售一項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時							
變現儲備	—	—	—	698	—	(698)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490	—	(30,362)	(29,87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							
三十日(未經審核)	2,515	169,105	4,451	1,362	—	(12,513)	164,920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300	39,914	4,451	862	76,468	17,505	141,500
期內溢利(經重列)	—	—	—	—	—	11,297	11,29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經重列)	—	—	—	—	—	11,297	11,29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未經審核)	2,300	39,914	4,451	862	76,468	28,802	152,79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0)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62,847)	(16,392)
已繳所得稅	—	(55)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62,847)	(16,44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已收股息	—	450
— 已收利息	512	95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現金	—	(4,653)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33)	(323)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5,010	—
—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所得款項	—	17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789	(4,25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已繳利息	(1,418)	(809)
— 借貸所得款項	110,000	24,053
— 借貸償還款項	(35,500)	(10,60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3,082	12,63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25,024	(8,06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9,846	138,55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4,870	130,48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36樓3605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及金融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均以港元(「港元」)列示。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而該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及採用預期年度盈利總額適用的稅率估計所得稅以及採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所應用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當前報告期間變得適用，故本集團因採納下列準則而必須更改其會計政策並作出追溯調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採納該等準則及新會計政策的影響於下文披露。其他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任何影響且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下文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倘其與過往期間所應用者不同)。

(i)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本集團選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但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因此，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下表列示就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並無載入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有關調整按下文準則更詳細闡述。

財務狀況表(摘錄)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按原先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481	(24,481)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24,481	—	24,481
流動資產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5,663	—	(5,663)	—
合約資產	—	—	5,663	5,66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1,580	—	(12,277)	19,303
合約負債	—	—	12,277	12,277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條文。

由於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故此會計政策變動及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有所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第(iib)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性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保留盈利並無受到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由於有關項目為長期及策略性投資，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其所有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值合共約24,481,000港元的可供出售投資已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除此之外，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保持不變。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時變現的收益及虧損於出售時將不再轉撥至損益，惟須自其他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於截至該日止期間，本集團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出售后，有關投資重估儲備記入約698,000港元並轉撥至保留盈利。

(ii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均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

- 應收賬款
- 合約資產
- 應收孖展貸款；及
- 其他應收款項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i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須就上述每項資產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本集團對期貨作出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重大估計及判斷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其過往記錄、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通過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

通過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管理層得出結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保留盈利並未受到影響。

(ii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a)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實體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有在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列賬。

當且僅當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ii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b)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於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會全面考慮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列示。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惟就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而言，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的其他收益／(虧損)以淨值列示。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i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b) 計量(續)

股本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此類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此類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如適用)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平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報。

(c)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以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使用年期虧損將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採納及呈列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此舉導致會計政策產生改變及重新分類(i)段所述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除將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約5,663,000港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及將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已收客戶按金約12,277,000港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外，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保留盈利並無受到影響。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其將致使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此乃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別被移除。根據新訂準則，一項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將予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會計處理將無重大變動。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71,744,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確定該等承擔至何種程度方會引致須就未來付款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其將如何影響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因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而毋須確認，而部分承擔可能與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要求的安排有關。

該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首個中期期間強制施行。本集團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識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營運性質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代表一個戰略業務單位，其所受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可報告經營分部迥異。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提供財經印刷以及投資控股；及
- 金融服務－證券包銷、證券及期貨經紀以及顧問及諮詢服務。

執行董事認為，與營運有關的所有資產及收益主要位於香港。

分部資產主要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可收回所得稅以及按集中基準管理的其他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不包括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銀行借貸、應繳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按集中基準管理的其他負債。

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客戶個別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

執行董事根據經營分部的相關溢利評估其表現，而相關溢利則透過除所得稅前溢利計量，惟不包括按集中基準管理的收入及開支。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		金融服務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60,854	72,361	20,195	37,718	81,049	110,079
分部業績	(10,202)	3,131	(16,658)	11,753	(26,860)	14,884
未分配收入					332	727
未分配開支					(2,985)	(3,42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1)	-
所得稅開支					-	(886)
期內(虧損)/溢利					(29,664)	11,297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		金融服務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56,727	43,028	120,905	86,577	177,632	129,605
未分配資產					177,940	168,292
資產總額					355,572	297,897
分部負債	47,617	28,966	30,441	35,896	78,058	64,862
未分配負債					112,594	38,243
負債總額					190,652	103,105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		金融服務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41	142	692	181	733	323
銷售成本	(49,121)	(47,908)	(16,304)	(8,807)	(65,425)	(56,715)
折舊(附註6)	669	785	1,401	1,325	2,070	2,110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股息收入	—	450
其他收益淨額：		
外匯收益淨額	82	183
其他	2,573	2,796
	2,655	2,97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655	3,429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服務成本	22,739	23,43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56,110	45,2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70	2,110
法律及專業費用	869	1,919
有關以下項目的經營租賃：		
— 租賃辦公室物業	13,791	13,937
— 辦公室設備	315	363
應收賬款(撥回)/減值	(502)	1,023
其他	16,986	12,616
	<u>112,378</u>	<u>100,610</u>

7.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	(206)	—
—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883)	(809)
— 銀行透支	—	—
	<u>(1,089)</u>	<u>(809)</u>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63	94
— 次級票據	187	—
	<u>250</u>	<u>94</u>
財務開支淨額	<u>(839)</u>	<u>(715)</u>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該兩段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886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盈利約29,66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溢利約11,29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0,060,920,000股(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9,200,000,000股)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29,664)	11,297
總計	(29,664)	11,297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60,920,000	9,200,000,00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0.295)	0.123

由於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總成本約為3,8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32,000港元)。

12. 無形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商譽	10,628	10,628
交易權	1,000	1,000
	<u>11,628</u>	<u>11,628</u>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有關計算根據管理層使用估計增長率5%(二零一七年：5%)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之後的現金流量乃基於最終增長率為3%(二零一七年：3%)及現時業務範圍、經營環境及市況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的假設推算得出。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15%(二零一七年：15%)，而管理層認為其反映與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管理層認為任何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的可能變動並不會導致就商譽作出減值撥備。

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自可供出售資產重新分類 出售(附註(a))	24,481	—
	<u>(15,481)</u>	<u>—</u>
	<u>9,000</u>	<u>—</u>

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續)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出售由創興銀行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2,000,000美元、息率3.876%及於二零二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到期的二級次級票據，總代價為1,943,134.00美元(相當於15,156,000港元)。

(b) 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期末結餘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權投資－香港境內(附註(c))	9,000	—

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以港元計值。

(c) 結餘指本集團於莊臣的3%股權的公平值。

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估值

並非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釐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估值以貼現現金流預測釐定，屬於公平值層級第三級。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投資回報率。回報率越低，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越高。

由於莊臣營運穩定，根據管理層，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的估值比較，概無重大波動。

14. 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銷售信貸期主要為90天。應收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最多90天	44,092	25,045
91至180天	4,963	6,194
181至270天	1,834	2,305
271至365天	96	2,098
365天以上	10,226	9,163
	<u>61,211</u>	<u>44,805</u>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2,888)	(13,390)
應收賬款淨額	<u>48,323</u>	<u>31,415</u>

15. 應付賬款

本集團一般獲貿易債權人提供30至60天的信貸期。應付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最多90天	38,027	33,900
91至180天	1,082	128
181至365天	195	112
365天以上	288	712
	<u>39,592</u>	<u>34,852</u>

16. 經營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及辦公室設備。此等租約年期一般為二至五年。有關租約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所租用辦公室物業及設備作出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日後最低租金承擔：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3,457	24,712
一年以上但五年內	38,287	16,816
	<u>71,744</u>	<u>41,528</u>

17. 關連方交易

以下乃董事認為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示關連方資料外，本公司與其關連方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重大關連方交易的概要。

(a) 主要關連方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向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華發」)		
支付諮詢費用	—	30,374
由香港華發承擔的行政開支	1,995	—
支付予香港華發的利息開支	883	809

17.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除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應收／(應付)一名關連方及主要控股股東款項以及來自主要控股股東的貸款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 應收香港華發款項	—	3,660
應付香港華發款項		
分類為流動負債	—	(401)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 香港華發	—	(35,500)

(c)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2,510	11,0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18.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為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循環貸款，按適用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8厘計息。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載列本集團自上一年度財務報告起於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時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的最新資料。

(a) 公平值層級

為提供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值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類為三個等級。各等級的闡釋載於表格下方。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9,000	9,000
金融資產總額	—	—	9,000	9,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次級票據	15,481	—	—	15,481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9,000	9,000
金融資產總額	15,481	—	9,000	24,481

* 有關會計政策變動致使重新分類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a) 公平值層級(續)

不同等級的定義如下：

第一級：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貿易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列賬。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平值所需的全部重大輸入值均為可觀察，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期內概無按公平值層級分類的金融資產轉移。

第三級工具所用的估值技術請參考附註13。

20. 就共同控制業務合併重列比較數字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收購華金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統稱「華金集團」)的全部股權(「收購事項」)，代價為76,500,000港元，並以現金支付予珠海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珠海金融投資」)。珠海金融投資為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珠海華發」)，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由珠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制的國有企業)的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及華金集團在收購事項前後均由珠海華發控制，故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合併」。因此，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處理將華金集團收購事項入賬。根據合併會計處理的要求，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入表以假設合併基礎重列。故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入總額及溢利分別增加32,600,000港元及11,200,000港元。

21. 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的公布(「該公布」)所披露，本公司訂立金融服務總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珠海華發集團提供若干金融服務而構成一系列持續關連交易)及辦公室共享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該公布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金融服務總協議及其項下建議年度上限。有關詳情，請參閱該公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面對複雜的全球營商環境及激烈市場競爭，本集團的整體收入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110,079,000港元減少26%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1,049,000港元。

於完成收購華金集團後，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華金集團及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進行受規管活動，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持有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的放債人牌照。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證券包銷及諮詢、證券及期貨經紀、股權研究業務、放債業務以及財經印刷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一直專注於為一系列首次公開招股（「首次公開招股」）項目進行保薦人工作，並為眾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財務顧問及合規顧問服務。尤其是，企業融資部門已保薦兩項首次公開招股項目，該等項目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分別推出股份發售及全球發售，企業融資部門亦已完成一項有關非常重大出售事項的融資顧問委聘。該部門亦簽訂多項保薦協議及合規顧問協議作為下一期間的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較過往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26%，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金融服務業務活動為本集團帶來收入約20,19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約37,718,000港元）。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81,04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約110,079,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減少約26%。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29,6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12,183,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為29,87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約為11,297,000港元）。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0.30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0.12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下跌主要由於整體收入有所下降，惟銷售成本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有所增加，致使整體毛利率由48%下降至1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24,8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9,846,000港元)，來自銀行的借貸為110,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總額約283,51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7,271,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190,48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2,942,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額除流動負債總額)為1.49(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164,9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4,792,000港元)。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資產總額)為53.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

資本結構

除已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結構概無變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計劃

金融服務

本集團將積極參與更多首次公開發售包銷項目及股權融資交易項目，致力打造成為香港及國內中小企業融資活動的主要服務商之一，繼續提高市場知名度，擴大客戶基礎及提升收入。本集團將繼續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綜合金融服務。此外，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大其經紀業務，同時亦會大力拓展其孖展融資業務。憑藉華金集團過去於珠海華發債券發行項目累積的成功經驗，本集團將致力擴展其客戶基礎至其他國內公司。

財經印刷服務

有見市場環境艱難，本集團將致力完善業務架構及實現內部資源整合，以加強財經印刷服務的整體營運效率。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約171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6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約為56,11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約45,205,000港元)，當中包括薪金、佣金、花紅、其他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推行定額供款計劃及為所有僱員提供醫療保險。一般而言，本集團僱員薪酬待遇參考一般市場慣例、僱員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培訓課程及培訓計劃，讓員工掌握所需技能、技術及知識，以提升生產力及行政效率。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持有按不同息率計息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於並無利率變動產生的重大財務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進行業務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外匯風險較輕微。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外匯衍生工具進行對沖。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於銀行結餘、按金、客戶信託銀行結餘、應收孖展貸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本集團透過嚴密監察其客戶的付款記錄，並於需要時要求客戶支付按金，致力管理應收賬款面對的風險。由於銀行信貸評級高，故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須符合相關監管機構所規定的各項法定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已採用一套監察系統，確保其維持充足的流動資金，從而遵守香港法例第571N章相關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

經營風險

本集團於受到高度監管的行業經營金融服務。違反監管規定的風險或會導致喪失營業執照。本集團一直積極落實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就管理層所深知，本集團於香港的金融服務一直遵守相關法規，而管理層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不遵守或違反相關規則及法規的事件。

重大收購事及出售投資事項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3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重大投資。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經選定類別參與人士可獲董事會酌情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杰平博士、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陳杰平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緊密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權益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等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擁有權益股份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珠海華發(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10,750,000	36.88
何志成(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860,920,000	8.56
IDG Light Solution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60,920,000	8.56

附註：

1. 珠海華發持有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香港華發則持有鐳金投資有限公司(「鐳金」)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於鐳金持有3,710,750,000股本公司股份，故此，珠海華發因持有鐳金股權而被視為擁有3,710,75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2. 何志成先生直接持有IDG Light Solution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則持有860,920,000股本公司股份。

因此，何志成先生因持有IDG Light Solutions Limited股權而被視為擁有合共860,92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前景

環球金融市場於二零一八年餘下時間料會繼續波動。展望未來，儘管面對複雜的營商環境，但本集團對其業務前景依然抱持審慎樂觀態度。今後，本集團將繼續重整其業務，為香港金融市場未來的機遇與挑戰作好準備。本集團亦致力加強金融服務分部的發展，物色潛在投資及發展機會，重新部署金融牌照業務以擴寬金融服務業務範圍。本集團旨在透過上述舉措，進一步豐富及擴闊收入來源，確保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盡力全面提升本集團的未來營運表現。為盡力擴大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溢利及回報，本集團將於專注加強現有業務競爭力的同時，繼續發掘新商機。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遵守聯交所的規定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已委聘環境、社會及管治顧問羅申美諮詢顧問有限公司，協助進行編製工作(包括範疇訂立、重要性分析、數據收集及報告內容編撰)。

其他資料(續)

董事資料變更

謝湧海先生已獲委任為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21)及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7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自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起及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起生效，兩者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

熊曉鵠先生(「熊先生」)已獲委任為中國聯合通訊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05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起生效。熊先生已辭任WPP plc(倫敦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上市公司，股份代號：WPP)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吳江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而彼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郭瑾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致謝

本公司謹此對客戶及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另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本集團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的傑出貢獻及不懈努力。

承董事會命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李光寧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